## 傳統文化的融合劑

## ● 劉元彦

在傳統文化的研討中,人們重視 儒家,重視道家,甚至也重視法家、 墨家、兵家、陰陽家。但是,大都忽 視了對於我國傳統文化的形成和發展 有着重大影響的一家——雜家。

儒家以「仁」為本,提倡「王道」, 重視教化; 主張「親親」、「尊尊」, 融 合政治和倫理:強調「損益」,能夠隨 着時勢的變化而作某些調整。因此, 儒家長期被封建統治者所提倡, 在思 想文化方面佔居主導地位, 並非偶 然。它超出國界,影響東亞,被稱為 「儒家文化圈」,也非倖致。道家以 「道」為宗,崇尚自然,主張「無為」; 它包含豐富的辯證思想, 追求精神的 超脱和自由:它對社會的弊病有着較 深刻的認識。因此, 道家思想雖然消 極退守, 但仍有着廣泛而深刻的影 響。法家尚「法」(不是近代的法治), 循名責實,信賞必罰,是統治者不可 缺少的, 所以歷代大都儒法並用。其 他各家,都以各自的特點和優點,在 傳統文化中佔有一席之地。

但是, 應當看到, 我國傳統文化

中包含的各家思想,在春秋戰國時期,並未融合在一起,而是相互排斥、鬥爭,形成「百家爭鳴」現象。換言之,在漢代之前,我國還沒有形成融合百家的傳統文化,還處於傳統文化的孕育時期。從先秦諸子的爭鳴到漢代融合成為一個文化整體,是我國傳統文化形成的歷史過程。在這一過程中,雜家起着融合劑的重大作用。

《漢書·藝文志》説:「雜家者流,……兼儒墨,合名法,知國體之有此,見王治之無不貫。」這是說,雜家的特點是綜合各家各派的學說,用於「王治」。我們從雜家的代表作《呂氏春秋》,就可以看到這一特點。

《呂氏春秋》是戰國末期秦相呂不章同他的賓客編著的書。《史記·呂不章傳》說:「呂不韋乃使其客人人著所聞,集論以為八覽、六論、十二紀二十餘萬言,以為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布咸陽市門,

懸千金其上,延諸侯游士賓客,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當時,秦國最強,已具有統一天下的力量,秦王政年輕,呂不韋執國政,養士數千人。呂不韋編著《呂氏春秋》,目的是宣布其統一天下的政略、政綱和理論;他用「一字千金」的戲劇性手法公布,則意在取得巨大的宣傳效果。《呂氏春秋》綜合儒、道、法、陰陽、名、墨、兵、農諸家,哲學、歷史、政治、軍事無所不包,都為其治理天下的政略政綱服務,正體現了《漢書·藝文志》的「見王治之無不貫」。

《呂氏春秋》的政略政綱,簡略地 説,是用「義兵」統一天下,建立統一 的封建帝國: 然後天子垂拱於上,任 用賢臣,做到「無為」而治。為論證其 主張的合理性,《呂氏春秋》吸取各家 各派思想,熔鑄為新的思想體系。擇 要說,《呂氏春秋》和道家一樣,主張 「道」的一元論,但是,它用「精氣」來 説明「道」, 使「道」具有唯物論的性 格,這與《老子》的「道」有區別;它崇 尚自然,但不同於老、莊的是,並不 因崇尚自然而主張社會應退回到原始 狀態: 它重視「無為」, 但主張君主 「無為」,臣下有為,而君主的「無為」 就是順應自然,包括君主的舉措都應 按自然的季節辦事(這裏又吸取陰陽 五行學説)。《呂氏春秋》大量吸取儒 家的思想學説,仁、義、禮、樂、孝 等等,都有不少論述,但也作了某些 重要的改變。例如:《呂氏春秋》也重 視「仁」,但把它放在「道」之下,而且 主張「仁也者, 仁乎其類者也」(《呂氏 春秋·愛類》),這就不同於孔子講 「仁」時有等級親疏的差別,而近於墨 子的「兼愛」。而孟子的「民本」思想亦 為《呂氏春秋》所採納,但卻避免了某 些迂闊的主張。孟子認為,只要實行

「仁政」,不經訓練的民眾也能打敗訓練有素的軍隊,而《呂氏春秋》則提出「義兵」,既主張用兵必須「義」,又主張軍隊要重視訓練,兼有儒家和兵家的思想。《呂氏春秋》也談「禮」,但不像荀子那樣「隆禮」並和「人性惡」聯在一起。對於法家,《呂氏春秋》吸取「循名責實」等主張,但只視之為輔助手段,而《呂氏春秋》重視賢人,重視教化,則與法家的不尚賢以及嚴酷的統治相背。還值得一提的是,它用不少篇幅記述了農家有關農業技術的資料,説明它十分重視生產和技術。

後來,呂不韋在政治鬥爭中失敗 身死,《呂氏春秋》的理想和方案未能 實施。秦王政是那場政治鬥爭的勝利 者,繼而統一了天下。他採用法家學 說進行嚴酷的統治,結果民不聊生, 文化凋敝,秦王朝二世而亡。繼起的 西漢,統一天下,出現「文景之治」, 統一的文化漢文化,亦即延續兩千年 的傳統文化,也於此時形成。

從漢初到「文景之治」,提倡和實 行黃老之學,政治上清靜無為,與民 休息,發展生產;思想文化方面則兼 收並蓄,博採眾長。漢初的主張和舉 措,在基本方面和《呂氏春秋》完全一 致。司馬談〈論六家要旨〉說:「道 家……因陰陽之大順,兼儒墨之善, 撮名法之要。」這裏的「道家」不是先秦 的老莊,而是指漢初信奉的黃老;與 前引《漢書·藝文志》論述雜家的「兼儒 墨,合名法」比較,二者如此相似, 可見漢代的學者已經認為它們具有共 同的特點了。

因此,如果我們承認融合各家思想的傳統文化形成於漢代,那末就應當承認,雜家在傳統文化形成的過程中,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138 隨筆・觀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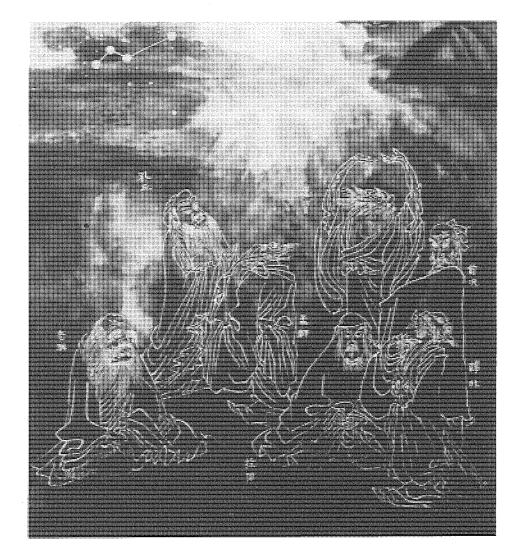
思想文化從相互排斥到逐漸融 合,是一種歷史的必然趨勢。雜家的 可貴,在於它自覺的、公開的體現這 一趨勢。

春秋戰國時期,百家並出,排斥、鬥爭、分化佔居主導,不但出現許多新學派,舊學派也不斷分化,如春秋時期最有影響的儒、墨兩家,戰國時期卻「儒分為八,墨離為三」。思想鬥爭很激烈。孟子闡楊、墨,罵他們為「禽獸」;荀子「非十二子」,不僅尖銳批評儒家以外的學派,也尖銳批評儒家內部的不同派別,斥之為「賤儒」。但是,在相互排斥、鬥爭的同時,各學派也相互滲透、吸取。例如荀子在排斥諸家時,也吸取了儒家之

外的思想,他的自然觀吸取了道家思想,「隆禮」中也吸取了法家思想等等。

然而,只有雜家才是自覺地、公 開地吸取和融合各家各派的思想。 《呂氏春秋》說:「老聃貴柔,孔子貴 仁,墨翟貴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 虛,陳駢貴齊,陽生貴己,孫臏貴 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此十人 者,皆天下之豪士也。」(〈不二〉)它毫 無門戶之見,平等地看待各家,把各 學派的代表人物都稱為「天下豪士」。 這是它自覺而公開地吸取各家思想的 前提。《呂氏春秋》又説:「天下無粹 白之狐而有粹白之裘,取之眾白也。」 (〈用眾〉)它認識到各家都有優點和不

只有雜家才是自覺 地、公開地吸取和融 合各家各派的思想, 主張用「集腋成裘」的 方法吸取各家的精 華。



足,因而主張用「集腋成裘」的方法吸取各家的精華。《呂氏春秋》全書很少正面批評某家的學説,而着力於發現各家學説的優點:它從各學派吸取的東西有多有少,但並未因此而排斥、否定或鄙薄某一家。摒除門戶之見,致力於吸取各家思想的精華,是《呂氏春秋》及其代表的雜家的優點和特點。正是這種精神,使得《呂氏春秋》成為先秦各家思想最大的綜合者,使得雜家成為傳統文化中不可缺少的融合劑。

《呂氏春秋》式的「兼儒墨,合名法」,開西漢「文景之治」的先河;而 摒除門戶之見,努力吸取和融合各種 思想的雜家精神,則一直是我國傳統 文化繼續發展的重要因素。

「文景之治」之後,漢武帝「罷黜 百家,獨尊儒術」。這是我國傳統文 化發展史上的大事,它樹立了以儒家 學說為主的文化模式。但是,漢代所 尊崇的儒家學說,已不完全是先秦的 儒家學說,已經吸取、融合其他各家 思想。換言之,雜家精神仍然存在。

從政治舉措看, 漢武帝的「罷黜 百家」, 只是把儒家之外的各家排斥 在官學之外, 使之與仕途隔絕, 並未 禁止其講授與傳播, 更沒有拒絕採用 各家的主張。漢武帝以及其後的統治 者,仍然奉行「王霸道雜之」的「家 法,, 亦即並用各家的學説和主張; 「獨尊儒術」只是把重點從黃老轉移到 儒家。從「儒術」的內容看,漢武帝提 倡的董仲舒的學説,已不是先秦的儒 家學説,而是吸取了道家、陰陽家、 法家、墨家等各家思想的新儒學。董 仲舒提出了「三綱五常」等一整套理 論。「君為臣綱,父為子綱,夫為妻 綱」的「三綱」之説, 先秦儒家沒有提 過,是發揮法家韓非之説而成。至於 論證「三綱」,把君臣、父子、夫妻等關係同「陽尊陰卑」扯在一起,則是吸取了陰陽家的觀點。

董仲舒的儒學,在東漢進一步神 學化,到漢末完全失去生命力,代之 而起的是魏晉玄學。魏晉玄學表面侈 談玄遠,骨子裏仍是論證綱常名教的 合理性,以「名教出於自然」代替神學 化的儒學。這同先秦的道家大異其 趣,可説是另一種形式的儒道兼綜。

隋唐以後,以儒家思想為主,融 合佛、道(包括道家和道教),成為思 想文化發展的主線。思想家們主張不 同,但都不能擺脱這一總的趨勢。例 如,唐代思想家柳宗元是無神論者, 但他並不排斥佛教思想,認為諸子百 家和佛、老都有所長,應該兼取各家 之長。他批評韓愈排佛是「忿其外而 遵其中,是知石而不知韞玉」。 這是 融合各家的雜家思想。韓愈堅決排 佛, 差點因此被皇帝殺頭。但他主張 的「道統」説,即認為堯、舜、禹、 湯、文、武、周公、孔子、孟子,有 個一脈相承的「道統」, 要由他繼續下 去,這卻不是儒家思想,而是佛教 「祖統」影響下的產物。換言之,韓愈 也未能擺脱儒佛道融合的總趨勢。

從宋到清,宋明理學主宰着我國思想界,是傳統文化中很重要的部分,而宋明理學,卻是隋唐以來儒、佛、道三家思想融合的成果。宋明理學是公認的儒學正統,它仍然致力於提倡三綱五常,但用思辯的方法、說理的方法來論證,體系之完備,論述之精密,也大大超過前人。這一特點,使它不同且超越於兩漢儒學,而這一特點,恰恰是吸取了佛道思想的結果。宋明理學分理學和心學兩大派,兩派都受佛道影響。例如,理學的集大成者朱熹,講「理一分殊」,就

是襲取佛家的「月印萬川」。他認為,「理」是超時空的,又是無時無處不在的;如同月亮只有一個,印在江河湖海裏卻有千千萬萬。心學主張「心即理」,提出「致良知」,認為人人都有「良知」,去掉私欲,恢復固有的「良知」,就能符合天理。這是襲取佛家禪宗的説法,只不過把「佛性」換成「良知」。

從思想學説方面看, 我國傳統文 化的每個階段,內容雖有不同,但都 體現着兼容並包、「集腋成裘」的雜家 精神。如果把視野放得更開闊些,看 看傳統文化中的宗教、文藝、民俗等 方面,那末,這種雜家精神,就表現 得更為顯著。我國人民長期以來信奉 各種宗教、各種神,雖然有過一些糾 紛,但沒有西方那樣的宗教戰爭。大 部分地區各種宗教共存,某些地方不 同宗教的神像甚至並列而坐, 受人香 火供奉。各民族、各地區都有不同的 藝術和風俗, 而又相互滲透, 有同有 異地向前發展, 崑曲、京劇和各個地 方劇種便是顯著的例子。沒有雜家精 神, 這些現象都是難以想像的。

在中國這塊土地上,不僅在原始社會存在着不同的文化,到了商、周時期,除了中原文化外,還有楚文化、吳越文化、巴蜀文化等等。秦漢統一融合為漢文化,以後又不斷融入少數民族的文化,幾次少數民族的入主中原或統一全國,都給傳統文化融入新的血液。反過來,文化的融合,又鞏固和發展了中華民族大家庭。史載,周初有一千餘國,春秋時期還有一百餘國,戰國末年只有七個國家。秦漢以後雖仍有分裂,但統一始終居於主導地位,而且即使分裂時期的國家,也不是秦漢以前的國家和文化的繼承者。對比歐洲,差異不小。

可見,兼容並包、「集腋成裘」的 雜家精神,不僅是我國傳統文化的融 合劑,而且,對於中華民族的鞏固、 壯大和發展,也有着十分巨大的影 響。

傳統文化向何處去?

我國的傳統文化,是在封建時代 形成和發展的,「三綱」之類封建性的 東西,無疑是不能保留了。然而,傳 統文化還有許多優秀成分,這有待我 們用今天的眼光,去辨別、分析、繼 承和發展。

從鴉片戰爭算起,中西文化的碰撞已有一百五十多年了。看來,完全否定傳統文化的「全盤西化」固然行不通,有中華民族存在,中國的傳統文化就不會中斷或消失;但保存封建的「國粹」則更要不得,它們的存在或變相存在,會嚴重影響社會進步和文化發展。唯一可行的,是致力於中西文化的融合。現在,國外已經有人重視儒家、兵家思想,並用之於實際,說明他們開始自覺地吸取我國傳統文化。但,這是在各自文化基礎上的吸取和融合,並不是照搬,更不意味着東西文化會輪流坐莊。

我們應該做的,是吸取和融合一切優秀的外國文化,改造和發展我國的傳統文化。雜家在戰國末期能夠做到的,我們今天應當能夠在更大範圍做到,而且做得更好。

**劉元彦** 四川成都人,畢業於成都華 西協合大學,長期從事書刊編輯工 作,曾任《新華文摘》主編,著有《雜 家帝王學——呂氏春秋》。